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手摇密集架，生产厂为（厂名）江西东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350号。（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文件柜，生产厂为（厂名）江西东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350号。（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产品名称3）防磁柜，生产厂为（厂名）江西东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350号。（产品名称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产品名称4）档案消毒柜，生产厂为（厂名）杭州奕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天竺未来之光城3幢1127室。（产品名称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产品名称5）档案书车，生产厂为（厂名）江西东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350号。（产品名称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5）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5）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产品名称6）档案书梯，生产厂为（厂名）江西东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350号。（产品名称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产品名称7）标识标牌、导视，生产厂为（厂名）江西东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350号。（产品名称7）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7）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名称7)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产品名称8) 办公椅, 生产厂为(厂名) 江西东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 350 号。(产品名称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8)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8)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 (产品名称9) 办公桌, 生产厂为(厂名) 江西东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大桥街道大桥工业园 350 号。(产品名称9)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9)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9)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产品名称10) 双层布艺窗帘(纱+遮光布), 生产厂为(厂名) 徐州布妍美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七里沟新世纪物资建材广场一期 C#-1-106。(产品名称1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产品名称11) 半遮光阳光卷帘, 生产厂为(厂名) 徐州布妍美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七里沟新世纪物资建材广场一期 C#-1-106。(产品名称1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2. (产品名称12) 饮水机, 生产厂为(厂名) 中山市绿水缘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晋合路 8 号。(产品名称1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3. (产品名称13) 防静电吸尘器, 生产厂为(厂名) 浙江杰诺电器有限公司, 厂址为(生产厂址) 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西城街道花海路 37 号。(产品名称1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江西东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8 月 31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划删除线的地方无需填写。

